



2026 年 2 月 9 日 – 多倫多

多倫多支聯會譴責對黎智英判處『死刑』

《多倫多支聯會》強烈譴責香港法院對黎智英作出 20 年監禁的判決，並要求加拿大在七國集團（G7）中發揮領導角色，向中國提出更強烈的呼籲，要求立即釋放黎智英。

多支聯共同主席吳溫溫表示：「這項判決實在是向他宣判死刑，是極其懦弱且泯滅人性的行為。對香港整體的言論、自由與法治是致命的一擊。」

黎智英現年 78 歲，身體狀況欠佳。他已被關押整整五年，期間多次被長時間單獨囚禁。他的家人憂慮他將會死於獄中。

黎智英為一名白手興家的企業家，創辦了廣受歡迎的《蘋果日報》。他於 2025 年 12 月被裁定所有控罪成立，包括「勾結外國勢力」及「煽動」等罪名。自 2020 年 7 月 1 日《香港國安法》生效以來，他的審訊是最受國際關注、刑期最長的案件。國安法實際上已將任何異見行為定為犯罪。

多支聯共同主席關卓中表示：「我們敦促卡尼總理把握從達沃斯論壇得到國際支持的動力，在 G7 領袖中帶頭發出強而有力的呼籲，要求立即釋放黎智英。」

中國在政治犯刑期未滿前將其釋放並不罕見。「民主牆」異見人士魏京生在被判的 14 年刑期中因健康理由於 1995 年提早獲釋，六四學運領袖王丹亦於 1998 年以保外就醫得到釋放。他們最終均在美國定居。

關卓中補充：「黎智英先生在加拿大有深厚的家庭聯繫，我們歡迎他在加拿大安享餘生，這是最佳不過的安排。」